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9樓

承辦人：尤映蓉

電話：(06)2991111#1287

電子信箱：yingrong0623@mail.tainan.gov.tw

7082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141478318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旨揭重劃區重劃範圍及位置圖、重劃範圍都市計畫地籍套繪圖各1份。

主旨：有關「臺南市仁德區太子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申請核定重劃範圍1案，本局予以核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20條規定、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4年度第3次會議審議結果及臺南市仁德區太子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114年7月7日仁德太子自重字第0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重劃區重劃範圍及位置圖、重劃範圍都市計畫地籍套繪圖各1份供參。
- 三、副本函送本府秘書處，請代為張貼本函、公告文、重劃範圍及位置圖、重劃範圍都市計畫地籍套繪圖及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4年度第3次會議紀錄（節錄）於本府公告欄。

正本：臺南市仁德區太子自辦市地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及已知利害關係人、臺南市仁德區太子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秘書處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仁德區公所、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局長室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開發工程科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局長 陳淑美